

90
稿 建政設廳北省湖

廳

長

九月



函

稿 摄

唐 克 國

張 宏 遵

五

中華民國三十一年

檔案

去文建秘庫

字第

11519

時封發

號

事 文收總

建

字第
號

別 文

簽呈

機關 送達

省 政 府

別 類

件 附

事 東 令 諸 方 行 斥 宜 吏 教 長 檢 級 三 十 四 年 度 年 終 參 佐 分 數

一 九 三 三 三 三

呈 核 由

九 月 十 三 日 月 日 時 交 辦

時 撰 稿 時 送 核

月 日 時 判 行

時 繕 寫

月 日 時 校 對

時 用 印

月 日 時 校 對

時 用 印

月 日 時 校 對

時 用 印

月 日 時 校 對

時 用 印

月 日 時 校 對

時 用 印

月 日 時 校 對

時 用 印

社

9480

附 12900 号 文卷之第三本之本清文
判外及文收歸檔文卷已收斗。

審司以在九五

簽呈

奉

鈞府奉年九月六日省人二特字第十四九五獲訓令經卷
宜昌縣長齊銘印十四年一度年考績二作成績清冊謫
另行許空印板印等因自私尊以解查叢縣由渝油版僅
能不每年行便凌桂放列小冲細畢長考標印本縣
長印二十四年九月臘取半休時向其程用於建設部開建
赤壁板印者印據前以深空成傷三八分條板據事實
核估茲印空印達印每根株該數長三四年一度二作四
另行許空印板印空數內五、九。不半年空有當理令核同

清冊清冊

全核集

漢書

王一席
寫

卷之三

東坡先生集卷之三

呈
抄

府

縣

別姓

名工

作

分數

攷

宜

昌

蔣

五九分

查該縣名列入內鄉縣名內考核所
填分數係根據內鄉縣長處近日多承
之松和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人民政府建設廳便箋

查宜昌縣長蔣銘三十四年度工作成

立前經本廳評定

一案

即付

存

商生將渠縣列入兩化縣川中建設部數

目

為三、八公呈報在案候核

全以該縣長工作成績為准

和敷派易行許空謗送力報核其因初當而由本股合

商第三四科重予考核就備計四千數五百四較前以

增加一六口松下以新核重敷呈後當至達於同原

94
湖北省政設廳便箋

核半及該縣之工作成績清冊并就其文稿一併寄付

呈

麻衣潭

附賑冊一卷
12900
年文卷一卷

人車股

寶元年九月

正陽

卷之二

卷之二

三

第一科

中華民國廿年九月九日 收錄

為宜昌縣長蔣鋐三十四年度終政績又作期
成績令仰遵報核

件

由抄办

批示

湖北省政府訓令

令達設處

三十五年九月八日

八

日省人二特字第1415號

委員會初核并確後核未審惟宜昌縣長蔣鋐一員
政績

尚佳其工作多數應另行評定除分寃外特檢附城績清冊入
分寃仰通必辦理報核為要！此令

琳宜昌縣長蔣銘萬年度年終政績工作檢績清冊一頁

王廣萬羅煌

宜昌縣長蔣銘三十四年度年終政績工作檢績清冊

縣

別姓

名

入作

數

備

攷

監印高光勲
校对李乾東

宜昌縣長上將銘三高年度年終政務工作成績清冊

縣別姓名工件項目細分款分備註

宜昌蔣銘

一、繼續修整或新修縣鄉道十公里
里基標準自縣境至縣城大部能行
里基標準自縣境至縣城大部能行

二五

二、設立五級辦事處，並由五級辦理
六、設立五級辦事處，並由五級辦理

二五

第三科

三、設立五級辦事處，並由五級辦理
四、設立五級辦事處，並由五級辦理

二五

第四科

五、設立五級辦事處，並由五級辦理
六、設立五級辦事處，並由五級辦理

二五

5.90

湖北省檔案

湖北省檔案

湖北省檔案